

高平市应急管理局

高应急函〔2023〕53号

关于对市政协七届三次会议第161号 提案答复的函

尊敬的苏红平委员：

您提案的《关于建立我市危机管理机制的建议》收悉，我局对此高度重视，经研究，现对提出的建议答复如下：

我市在危机管理方面，已按照国家、省、晋城市制定出台的关于突发事件应对处置的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文件等规定和我市《一个体系管应急实施方案》（试行）要求，建成了完善的应急救援指挥体系，编制有应对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，应急管理体制和应急管理机制健全，能够及时实施预警发布、应急响应和抢险救援，有效应对处置我市各类突发事件。

一、应急救援指挥体系

我市建立有职责明确的“1+17+15”应急指挥体系（市应急救援总指挥部、17个专项应急救援指挥部和15个乡镇（街道）应急救援指挥机构），统一领导、组织、指挥全市自然灾害、事故灾难、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及处置工作。

二、应急预案体系

我市编制有的应急预案116个，其中包含有高平市应急救援总指挥部和17个专项应急救援指挥部的总体应急预案和专项应

应急预案，为应对各类突发事件提供了具体的应对方案和依据。各级应急救援指挥机构为快速、及时、有效地应对处置各类突发事件，在市应急管理局的指导下结合各行业领域情况，依据应急预案制定了简洁、明了、实用的“三清单一手册”（即：指挥体系、应急队伍、装备物资和操作手册）的应急救援应对处置手册，各级领导和应急单位、企业、救援队伍人手一册，确保发现险情快速响应、高效处置。

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感谢您对我市应对突发事件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今后提出更加宝贵的意见。

高平市应急管理局

2023年9月7日